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在 2008 年 12 月 4 日第六次會議上所討論的主要事項。

醫院管理局 2008-09 年度工作計劃

2. 九龍中醫院聯網為 2008-09 年度制定了多方面的新措施，包括推行擬定對策，應付服務需求、持續改善服務質素、提供現代化醫療服務、建立以人為先的文化及維持財政的可持續能力。有委員反映部分醫生因工作繁忙對病人的病情關注不足，以及忽略對病人的情緒支援，亦有委員建議當局加強中醫服務。九龍中醫院聯網表示當局成立了由醫療人員及病人組織組成的「樂見關愛工作組」，研究提升醫生和病人之間的溝通和加強醫生在溝通技巧方面的培訓。九龍中醫院聯網指出醫院管理局主要提供西醫服務，部分醫院也有提供中醫服務，當局會進一步研究加強西醫和中醫的配合。

要求加強監管醫療集團，保障市民健康

3. 衛生署表示現時本港並沒有法例規管“醫療集團”。自 2006 年 2 月開始，當局在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上，與議員及有關持份者討論對醫療集團的規管。署方亦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研究相關文獻和與持份者會面，藉此進一步了解“保健組織”在本港的發展情況。相關報告已在 2006 年 7 月的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上匯報。署方現正草擬一份醫療集團的實務守則，其中包括要求醫療集團須委任一位具醫療專業資格的人士，出任集團的醫務總監，負責主管集團在營運上與醫務有關的事宜，以保障市民得到適切的醫療服務。

反對食環署將滅鼠防蚊工作擴大外判

4. 有委員關注食環署將防蚊滅鼠工作外判予承辦公司會影響服務質素。食環署表示外判工人在受聘時須經署方核定其受訓和專業資格。另外，署方的「管理參議小組」定時對各項核心工作和人手編制進行檢討。署方計劃於 2009 年 4 月起將各分區防治蟲鼠職系人手重新整合，計劃包括增強防治蟲鼠領導和合約管理工作、調配職員以加強監管承辦商的工作及將承辦商和署方防治蟲鼠員工的工作更有效配合。

要求改善本區數個衛生問題

5. 有委員關注區內三項環境衛生問題。

(a) 紅磡黃埔街五金回收店佔用行人及行車路面和聲響滋擾事宜
香港警務處表示如阻街對行人構成即時危險，警務人員會向佔用路面人士發出口頭警告或告票。另外，警務人員會在持續發出噪音的地點向造成滋擾人士發出警告。食環署表示為免五金回收店引致街道清潔的問題，署方已派員到該地點清洗行人路。一旦發現有妨礙環境衛生或違反公眾清潔法例的情況，署方會向違例人士採取檢控行動。

(b) 紅磡明安街一帶傾倒建築物廢料事宜

環境保護署表示明安街建築物廢料主要來自寶石戲院大廈，該大廈正進行大型維修，負責維修的承辦商將大部分廢料擺放在大廈範圍內，亦有部分擺放在街道上，並置於環保斗內，會於短期內清理。此外，個別單位的住戶也有進行裝修工程，裝修商一般能於二十四小時內將廢料清理。署方建議該大廈管理處為進入大廈進行裝修的承辦商登記資料。同時，署方人員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路政署表示如有廢料擺放在公眾地方一段時間後無人清理，署方便會安排承辦商進行清理。

(c) 明安街晚上因傾倒家居垃圾引致污水流在行人及行車路事宜

食環署表示署方曾派員巡查明安街，但未有發現污水流存的情況。由於該大廈聘請私人公司收集垃圾，署方已敦促其清潔工人在該處收集垃圾時要保持衛生，以免污水溢出，署方人員亦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對德民大廈後巷堆放大量發泡膠箱阻街的關注

6. 食環署表示在 2008 年 11 月下旬的清理行動中，署方安排人員到德民大廈後巷用高壓水槍進行徹底清洗。署方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若發現有阻塞及妨礙衛生的事宜，便會安排清理行動以保持環境衛生。

簽發殮葬商牌照前的把關工作

7. 食環署表示當收到殮葬商牌照的申請時，署方會先查看申請殮葬商牌照經營的地點，如該地點屬上環、旺角/油麻地及紅磡區，及如在該區有殮葬商牌照店舖在牌照申請中的店舖的五百米半徑範圍內，食環署只會向地政總署徵詢意見。位於其他地點的申請，署方會徵詢當區民政事務專員的意見。規劃署表示殮葬商牌照列明店舖只供與殮葬服務相關的寫字樓用途使用。有關申請處所在《紅磡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K9/21》(大綱圖)上，劃為「住宅(甲類)4」地帶。根據大綱圖的《註釋》把建築物最低三層用作「辦公室」無需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申請規劃許可。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表示該部門其中一項職能是協助各政府部門就其政策及指定項目搜集居民的意見。諮詢範圍包括當區區議員、分區委員會主席、以及於殮葬商牌照處所申請地址一百米範圍內的地區團體、機構和各大廈居民。有關意見會轉交食物及環境衛生署考慮。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

2009 年 1 月